



(<https://sph.lzu.edu.cn/dangshixuexi/index.html>)

当前位置 >> 兰州大学公共卫生学院 (<https://sph.lzu.edu.cn>) > 通知公告
(</tongzhigonggao/index.html>)

兰州大学公共卫生学院2024年度本科生转专业接收方案

发布时间：2024-04-28 字体大小 T | **T**

接收专 业	接收最大 人数	接收条件与要求	接收报名材料			面试	
			时间	方式	咨询 电话	时间	地点

预防医学	6（限理科，面向二年级院内本科生）	1.符合《兰州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要求。 2.对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学科有浓厚兴趣； 3.专业要求： （1）转入预防医学专业的	4月30日-5月7日	兰州大学 个人工作 台服务大 厅 - 学 生 服 务 - 本 科 生 转 专 业 申 请	89150085	5月21日9:00	城关校区 东区勤博 楼4010
	10（限理科，面向2023级校内本科生）	学生原则上是医学类、理工科相关专业学生。 （2）转入公共事业管理（卫生事业管理方向）的学生可以是文科、理科、医学类、工科、管理类各专业学生。	4月30日-5月7日	兰州大学 个人工作 台服务大 厅 - 学 生 服 务 - 本 科 生 转 专 业 申 请	89150085	5月21日9:00	城关校区 东区勤博 楼4010
公共事业管理（卫生事业管理方向）	3（面向二年级院内本科生）	4.符合相关专业身体和心理 健康要求； 5.大学学习期间无处分。 6.转入后原则上随下一年级学习（学籍转入下一年	4月30日-5月7日	兰州大学 个人工作 台服务大 厅 - 学 生 服 务 - 本 科 生 转 专 业 申 请	89150085	5月21日9:00	城关校区 东区勤博 楼4010
	4（面向全校2023级校内本科生）	级）；医学类转专业可继续 随原年级学习（不编入下一 年级）。 7.按照面试成绩排名确定接 收名单。 8.投诉渠道： 城关校区东区勤博楼4007室 电话：8915635	4月30日-5月7日	兰州大学 个人工作 台服务大 厅 - 学 生 服 务 - 本 科 生 转 专 业 申 请	89150085	5月21日9:00	城关校区 东区勤博 楼4010

上一篇：[公共卫生学院赴陇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完成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教学实践基地授牌](#)
(/gongweidongtai/2024/0515/269485.html)

下一篇：已经是最后一条了

兰州大学公共卫生学院 |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东岗西路199号(医学校区勤博楼) | 邮编：730000 | 电话：

(0931)8915008 | 传真：(0931)8915008

版权所有©兰州大学陇ICP备10000336号



(<http://bszs.conac.cn/site/name?method=show&id=5701B3C7A3E46C8FE053022819AC1458>)